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1957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东强科地产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幼儿园（自编号 24#） 项目代码： 2018-440114-70-03-827475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秀全街九潭村天马河西侧
建设规模	幼儿园（自编号 24#），总建筑面积：3328 平方米，地上 3 层：3328 平方米；独立用地面积 4680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8〕4002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〔2019〕复 21B12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事项，出具了《关于荔红花园幼儿园户外附属工程延后建设的承诺书》，承诺在荔红花园住宅项目首期确权移交前，完成幼儿园围墙、园林、内部道路、活动场地、规划车位等建设工作，请遵照执行。根据你单位提供的承诺，我局届时将对上述项目建设进行核实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9月18日